

证券代码：831465

证券简称：广佳建设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最新进展

- (一)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二)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24年11月19日
- (三) 诉讼受理日期：2024年10月21日
- (四) 受理法院的名称：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法院
- (五) 反诉情况：无
- (六)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2024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法院传票和电话通知，案号为（2024）津0110民初12855号开庭时间为2025年1月21日。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天津易信达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国强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被告

姓名或名称：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华雄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系挂牌公司

3、被告

姓名或名称：天津融创元浩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金喜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2018年5月30日，被告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与原告天津易信达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信达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天津融创城项目一期三标段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单位为易信达公司，劳务分包合同价款14,176,213.09元。

项目建设过程中因易信达公司拖欠施工班组及劳务人员劳务费，相关施工班组撤出施工现场，大量劳务人员因易信达公司未支付其劳务费到政府部门、施工现场围堵讨薪。我司迫于各方压力，为避免造成群体事件，只能被迫代替易信达公司向相关劳务人员支付了被告易信达公司拖欠的劳务费合计5,049,685.00元。2019年2月，易信达公司撤场，双方对撤场前后的交接工作存在争议。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2024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原告提交的《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原告变更第一项诉讼请求为：

一、判令二被告支付工程进度款5,553,731元、2019年1月份工程款300万（以融创产值报告为准）、增加工程量工程款、抢工费（以融创审核或者鉴定为准）、玻璃押金及工程押金40万元，合计金额8,953,731元，并按照2019年2月起按照上述金额及合同贷款利率LPR支付资金占用损失。

二、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2024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法院传票和电话通知，案

号为（2024）津 0110 民初 12855 号，开庭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1 日。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诉讼事项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应诉。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诉讼事项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应诉。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避免对公司及股东造成损失，同时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法院传票》；
- 2、《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

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